



2021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37

单位名称：邢台市公安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市委、市政府、公安厅的指示;拟订、研究落实有关政策和实施意见;部署、指导、监督、检查全市公安工作。

(二)掌握影响社会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研究提出对策措施;组织、指导 110 接处警和公安信息工作。

(三)主管和指导经济、刑事犯罪等侦查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案件和涉外、跨地区重大案件以及上级交办案件的侦查工作。

(四)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管理户籍、流动人口、居民身份证、危险物品、特种行业和内河水域,组织、协调对重特大治安事件和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组织、指挥公安特警队的处突防暴工作。

(五)负责中国公民出入境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工作。

(六)负责本市行政区域内的消防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公安消防队承担灾害事故和其他以抢救人员生命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

(七)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员管理工作;负责市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

指导协调全市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负责指挥协调邢台市区和信都三大队、南和区大队、任泽区大队道路交通管理工作；负责直属交警队伍的思想、组织、人事工作；负责执法区域内道路交通秩序管理、公路治安秩序管理工作；按管理权限负责机动车和驾驶人的业务管理工作；负责处理执法区域内发生的道路交通事故，侦破交通肇事逃逸案件；负责辖区交通安全教育及各级交通安全组织的管理；对发生在辖区主干道路上的治安和刑事案件进行先期处置；加强道路治安巡查和防范，预防和制止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打击车匪路霸；接收指挥中心指令，负责辖区内接出警；接受群众报警和求助；检查各类嫌疑车辆和相关人员；按照指挥中心指令，堵截嫌疑车辆查缉逃犯；对交通道路突发事件进行先期处置，警戒现场，疏导群众，维护秩序；参加处置交通灾害事故，维护秩序、抢救人员和财物。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公安局（本级）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2	邢台市公安交通警察支队（本级）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3	邢台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信都三大队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4	邢台市南和区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5	邢台市任泽区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6	第一看守所	行政机关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公安局

2021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1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047.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5.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43,985.2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6,435.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6.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195.6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2.0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483.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525.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39.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497.56
	30			61	
总 计	31	51,022.94	总 计	62	51,022.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邢台市公安局

2021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8,483.53	42,047.71					6,435.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5	35.8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85	35.8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85	35.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943.42	41,703.25					240.18
20402	公安	41,923.72	41,683.55					240.18
2040201	行政运行	36,299.57	36,299.57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16	224.16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80.18	340.00					240.18
2040220	执法办案	260.00	260.00					
2040221	特别业务	846.58	846.5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713.25	3,713.2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70	19.7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9.70	1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9	46.59					
21004	公共卫生	46.59	46.5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6.59	46.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95.65						6,195.6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95.65						6,195.6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195.65						6,195.65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62.02	262.0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62.02	262.02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62.02	262.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公安局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0,525.38	29,652.30	20,873.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5		35.8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85		35.8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85		35.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985.27	29,652.30	14,332.97			
20402	公安	43,965.57	29,652.30	14,313.27			
2040201	行政运行	36,586.63	29,652.30	6,934.3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16		224.16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80.18		580.18			
2040220	执法办案	260.00		260.00			
2040221	特别业务	846.58		846.5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468.02		5,468.0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70		19.7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9.70		1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9		46.59			
21004	公共卫生	46.59		46.5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6.59		46.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95.65		6,195.6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95.65		6,195.65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6,195.65		6,195.65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62.02		262.0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62.02		262.02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62.02		262.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邢台市公安局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047.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5.85	35.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43,745.09	43,745.09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6.59	46.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2.02	262.0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047.71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089.55	44,089.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539.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97.56	497.5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539.4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44,587.12	总 计	64	44,587.12	44,587.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公安局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44,089.55	29,652.30	14,437.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85		35.85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5.85		35.85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85		35.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745.09	29,652.30	14,092.79
20402	公安	43,725.39	29,652.30	14,073.09
2040201	行政运行	36,586.63	29,652.30	6,934.33
20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4.16		224.16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40.00		340.00
2040220	执法办案	260.00		260.00
2040221	特别业务	846.58		846.58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5,468.02		5,468.0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9.70		19.7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9.70		19.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59		46.59
21004	公共卫生	46.59		46.5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6.59		46.59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62.02		262.02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62.02		262.02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62.02		262.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邢台市公安局

2021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732.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96.9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854.71	30201	办公费	184.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84.72	30202	印刷费	19.2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774.43	30203	咨询费	3.60	310	资本性支出	96.9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2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9.68	30205	水费	25.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5.3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0.56	30206	电费	173.2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1.91	30207	邮电费	672.3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9.58	30208	取暖费	80.1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0.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1.07	30211	差旅费	52.1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1.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7.30	30213	维修（护）费	65.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6.65	30214	租赁费	130.5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5.6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0.56	30216	培训费	5.5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03.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辞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3.3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32.79	30224	被装购置费	44.9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6.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31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45.6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2.63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7.2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59.38	30229	福利费	161.6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63.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3.42				
人员经费合计		25,458.45	公用经费合计						4,19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公安局

2021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6.00		169.00		169.00	7.00	163.42		163.42		163.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公安局

2021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公安局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1,022.94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642.46 万元，降低 11.52%，主要原因是减少了警务中心建设和警务站建设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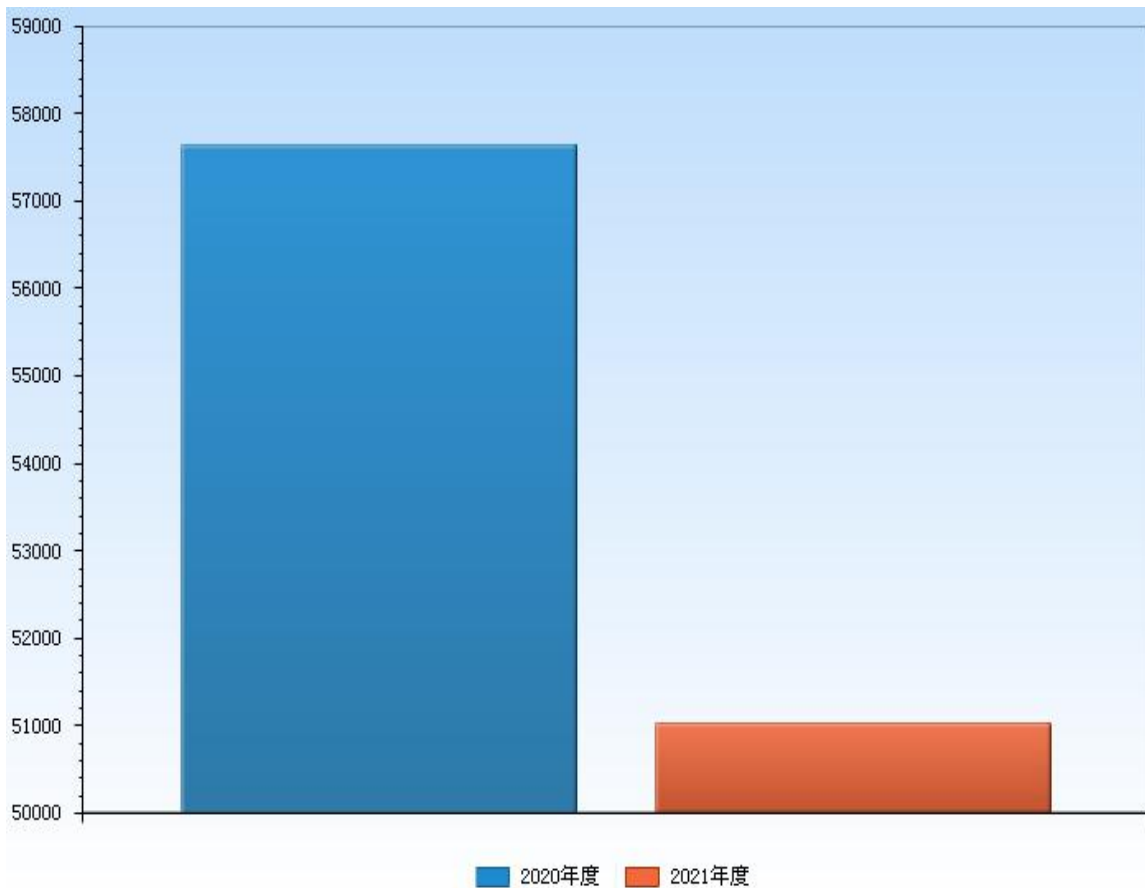


图 1：2020-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8,483.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2,047.71 万元，占 86.7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6,435.82 万元，占 13.27%。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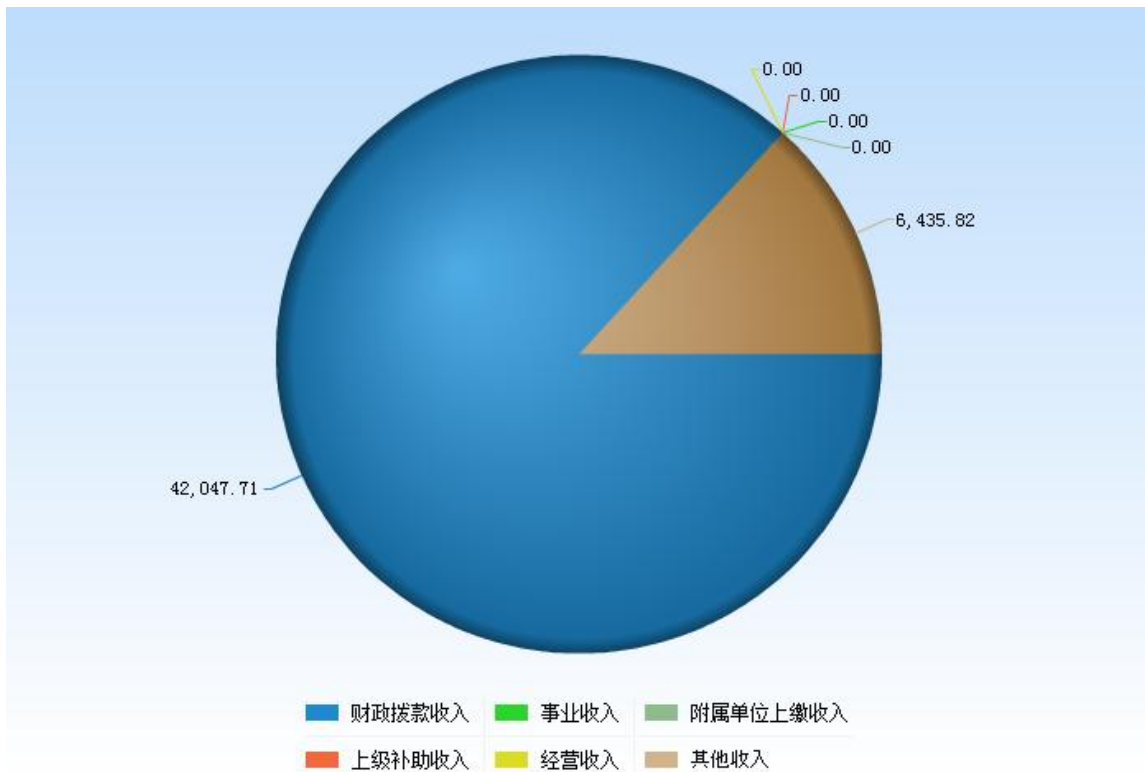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0,525.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9,652.30 万元，占 58.69%；项目支出

20,873.08 万元，占 41.3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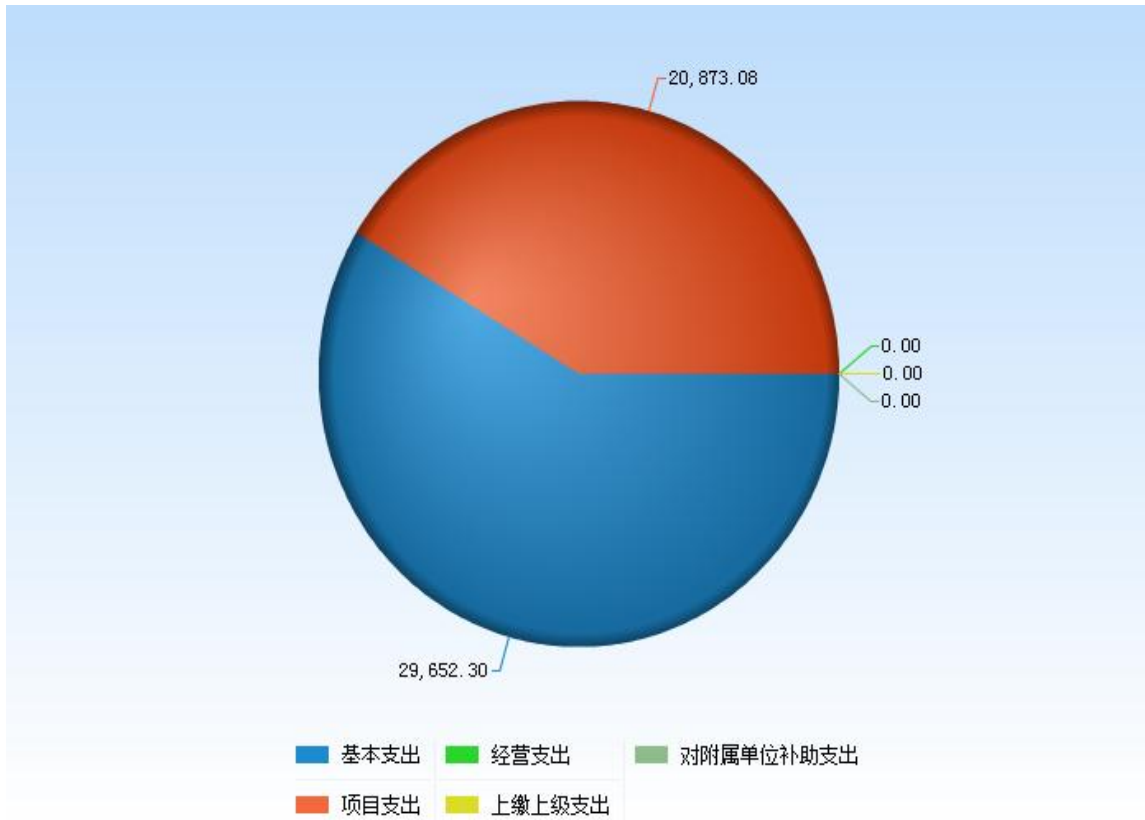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42,047.71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9,169.63 万元，降低 17.90%，主要是减少了警务中心建设和警务站建设等项目经费；本年支出 44,089.55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6,938.05 万元，降低 13.60%，主要是减少了警务中心建设和警务站建设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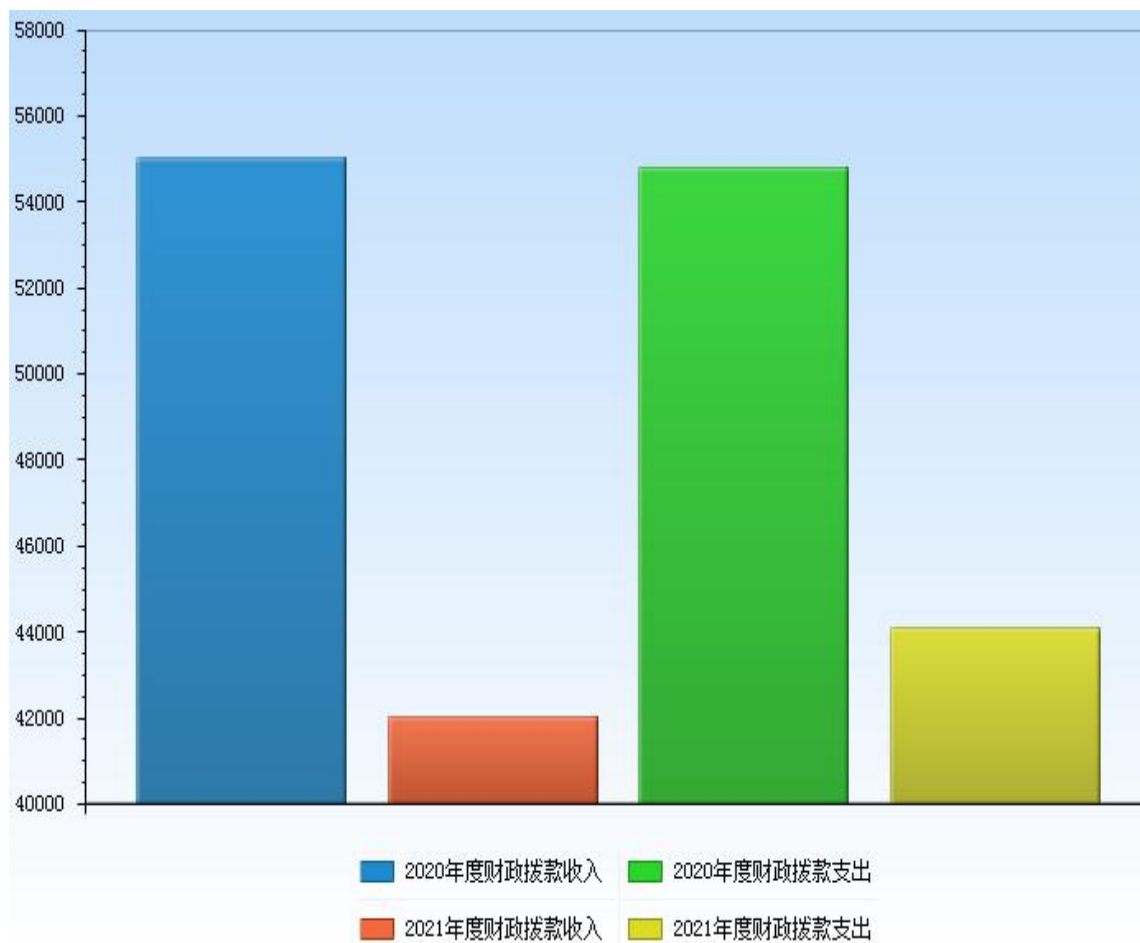


图 4：2020-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047.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27%，比年初预算增加 2,850.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经费；本年支出 44,089.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8%，比年初预算增加 4,892.4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增加了人员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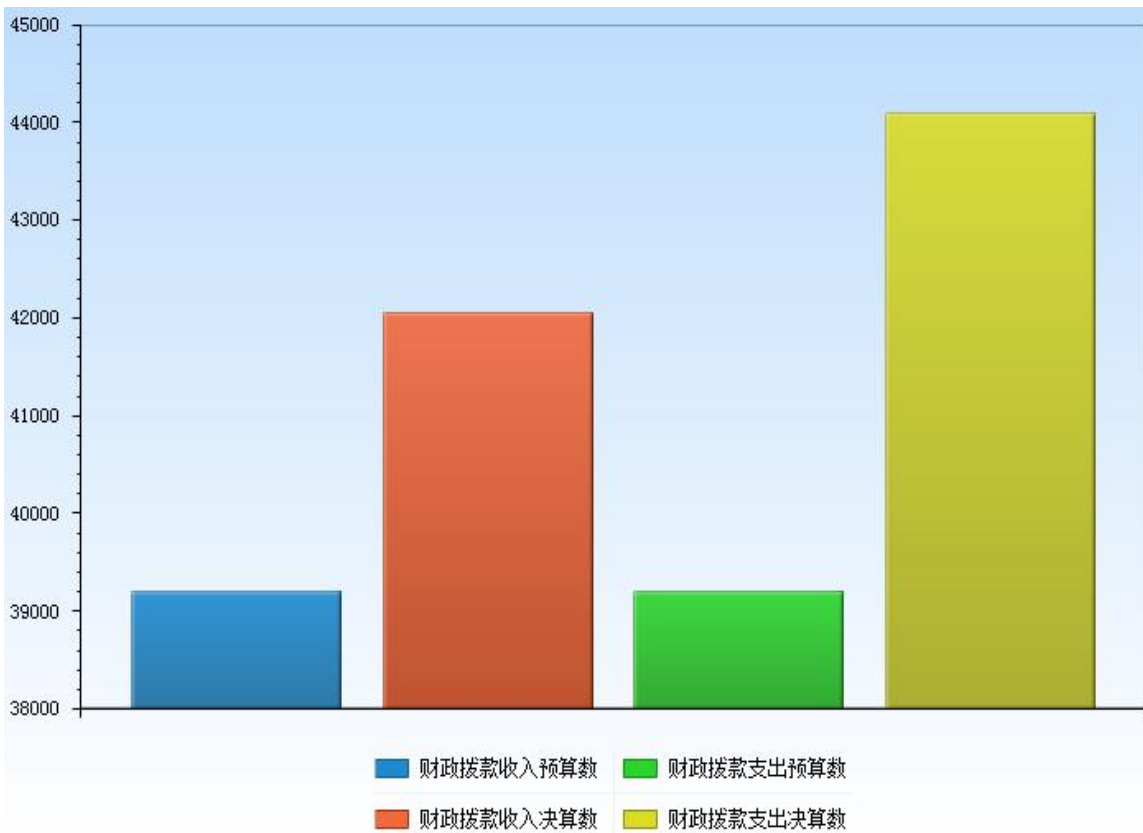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4,089.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5.85 万元，占 0.08%；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43,745.09 万元，占 99.22%；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卫生健康（类）支出 46.59 万元，占 0.11%；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住房保障（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债务付息（类）支出 262.02 万元，占 0.59%；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9,652.3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458.4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4,193.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163.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85%，减少 12.58 万元，降低 7.15%，主要是本年度科学编制预算并厉行节约对各项开支进行压减；较 2020 年度增加 60.89 万元，增长 59.39%，主要是 2020 年因受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量大幅度减少，而 2021 年较上年比公务用车运行费已经恢复至正常水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相比持平；与上年相比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3.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0%，较预算减少 5.58 万元，降低 3.30%，主要是科学编制预算并厉行节约对各项开支进行压减；较上年增加 60.89 万元，增长 59.39%，主要是 2020 年因受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量大幅度减少，而 2021 年较上年比公务用车运行费已经恢复至正常水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0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63.4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5.58 万元，降低 3.30%，主要是科学编制预算并厉行节约对各项开支进行压减；较上年增加 60.89 万元，增长 59.39%，主要是 2020 年因受疫情影响公务用车使用量大幅度减少，而 2021 年较上年比公务用车运行费已经恢复至正常水平。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发生公务接待共 0.00 批次、0.0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7.00 万元，降低

100.00%,主要是厉行节约对各项开支进行压减的同时,也受疫情影响我单位减少了公务接待活动;较上年度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15 个,共涉及资金 27144.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警务站建设”、“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平台建设”、“城市交通标志维护经费”等 3 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04.2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1) 警务站建设

依据 2018 年市政府第 28 次常务会通过的《关于加强公安基层基础工作的实施意见》,利用两到三年时间统筹解决公安机关基础设施、警务装备、经费保障、辅警队伍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困难,全面提升公安基层基础工作水平。2021 年警务站建设经费总预算 204.2 万元,计划投资项目为:封控警务站建设。

该项目制定了详细的产出、效果指标,包括:警务站总占地面积、警务站的数量、警务站建设成本、工程量完率、工

程验收合格率、工程按期完成率等。预算管理资金完全做到了专款专用，不存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并设置有专账核算；预算资金支出按时支付，未出现为加快支出进度而提前支付情况；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合理，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目标。

（2）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平台建设

智慧安防小区是省、市 2021 年民生工程之一，旨在全面推进我市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邢台。2021 年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平台建设经费总预算 340 万元，计划投资项目为：智慧安防小区。

该项目制定了详细的产出、效果指标，包括智慧安防小区的数量、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成本、工程量完率、工程验收合格率、工程按期完成率等。预算管理资金完全做到了专款专用，不存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并设置有专账核算；预算资金支出按时支付，未出现为加快支出进度而提前支付情况；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合理，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目标。

（3）城市交通标志维护经费

2021 年总预算 260 万元，及时完善了道路交通设施，交通事故得到下降，交通通行效率得到提高。

该项目制定了详细的产出、效果指标，包括城市交通标志维护经费的数量、城市交通标志维护经费成本、工程量完成率、工程验收合格率、工程按期完成率等。预算管理资金完全做到了专款专用，不存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情况，并设置有专账核算；预算资金支出按时支付，未出现为加快支出进度而提前支付情况；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置合理，基本实现了预定的目标。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综合事务管理费”“警务站建设”“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建设”“城市交通标志维护经费”项目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综合事务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综合事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00 万元，执行数为 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解决市公安局正常公用经费的不足，为指挥中心大楼的正常运行、巡特警防控工作、特警支队日常运行等工作提供经费支持，从而确保市公安局各项工作保质保量的完成。

2、警务站建设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警务站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4.2 万元，执行数为 204.2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依据 2018 年市政府第 28 次常务会通过的《关于加强公安基层基础工作的实施意见》，利用两到三年时间统筹解决公安机关基础设施、警务装备、经费保障、辅警队伍管理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和困难，全面提升公安基层基础工作水平。

3、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40 万元，执行数为 3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经按建设计划于 2021 年底完成全市系统主体建设。

4、“城市交通标志维护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城市交通标志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0 万元，执行数为 2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善了道路交通设施，保持城区交通标志、标线所完整性；二是交通畅通率有所提高，交通事故发生率下降，交通违法行为率比去年同期下降。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员工培训不到位的问题；二是存在工作监督不足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工程投入，提高标线施划频次。二是完善管理制度，实现效益最大化。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焦立新	联系电话	2202556		
财务负责人	焦立新	联系电话	2202556		
单位地址	郭守敬大街 42 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1 年 1 月	计划完成: 2021 年 12 月			
	实际开始: 2021 年 1 月	实际完成: 2021 年 12 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1068	700	700	700	0
其他财政资金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保障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大楼的正常运行与巡特警的巡控经费、伙食补贴等, 弥补市公安局公用经费的不足			优秀
	年度目标	保障市公安局指挥中心大楼的正常运行 为巡特警的巡控工作提供经费保障 为巡特警的训练提供经费			优秀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市局指挥中心办公场所面积 20000 平米 电梯数量 3 座 巡特警人数 277 人		优秀
		质量指标	巡特警训练达标率 $\geq 95\%$		优秀
		成本指标	指挥中心大楼运行及维护的成本		优秀
		时效指标	费用支付及时率 $\geq 95\%$		优秀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geq 95\%$		优秀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焦立新	联系电话	2202556		
财务负责人	焦立新	联系电话	2202556		
单位地址	郭守敬大街 42 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1 年 1 月	计划完成: 2021 年 12 月			
	实际开始: 2021 年 1 月	实际完成: 2021 年 12 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0	340	340	340	0
其他财政资金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及时足额支付建设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平台建设资金	优秀		
	年度目标	及时足额支付建设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平台建设资金	优秀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平台数量	优秀	
		质量指标	智慧安防小区市级系统平台建设合标率	优秀	
		成本指标	依据建设计划 2021 年需支付金额	优秀	
		时效指标	按约定期限内支付	优秀	
		社会效益指标	办理案件使用率≥95%	优秀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焦立新	联系电话	2202556		
财务负责人	焦立新	联系电话	2202556		
单位地址	郭守敬大街 42 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2021 年 1 月	计划完成：2021 年 12 月			
	实际开始：2021 年 1 月	实际完成：2021 年 12 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 (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 (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0	204.2	204.2	204.2	0
其他财政资金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邢台市人民政府 2018 年第 28 次常务会，通过了关于提升公安警务技术基础工作的实施意见，旨在提升公安机关技术装备标准，建立一流警队，为新形势下公安工作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撑。	优秀		
	年度目标	1、依据工程进度进行封控警务站建设 2、信息化建设等专用设备	优秀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警务站建设的数量 以及专用设备购置的数量	优秀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优秀	
		成本指标	2021 年警务站建设总成本 240.2 万元	优秀	
		时效指标	工程任务完成及时率≥95%	优秀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利用率≥95%	优秀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赵兵		联系电话	0319-3278851	
财务负责人	孟长江		联系电话	0319-3278112	
单位地址	邢台市团结西大街 105 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2021 年 1 月		计划完成：2021 年 12 月		
	实际开始：2021 年 1 月		实际完成：2021 年 12 月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 (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 (万元)
合计	260	260	260	260	0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市财政资金	260	260	260	260	0
其他财政资金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保持城区交通设施完整；保障道路交通安全通畅，实现应有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			已完成
	年度目标	完善道路交通设施，维护城区交通标志、标线，交通事故发生率下降，降低交通违法行为，路口路段拥堵率大幅降低，群众满意率明显提高。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计施划交通标线 2.8 万米			已完成
		根据上年情况预计维修信号灯 160 套			已完成
		根据路口建设情况预计安装信号灯数			已完成
		根据上年情况核算预计维护护栏 1600 米			已完成
		根据上年情况核算预计安装标牌 50 块			已完成
根据上年情况核算购置锥桶 230 个，移动信号灯 12 个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设施验收合格率 $\geq 9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交通设施维修维护费 260 万元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工程量完成率 $\geq 95\%$	已完成
		交通设施维修时间在报修后 24 小时内	已完成
		工程按期完成率 $\geq 95\%$	已完成
		日常巡查维修及时率 $\geq 95\%$	已完成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事故降低率 $\geq 1\%$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畅通提高率 $\geq 5\%$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违法降低率 $\geq 2\%$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设施完好率 $\geq 95\%$	已完成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93.85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2,289.85 万元，增长 120.27%。主要原因是 1、我单位警务中心投入使用，2、交通补贴和通讯补贴的自然增加。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82.2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410.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33.3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8.0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5,582.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85.9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2.74%。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516 辆，比上年减少 50 辆，主要是减少了执法执勤车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50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5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60 台（套），比上年增加 55 套，主要是警用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3 台（套），比上年增加 18 套，主要是警用通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产经营预算等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六)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 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

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三）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四）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